

2006年上海财经大学法学综合考研试题

法理学(60分)

- 一、简答(3道15分)
- 1. 如何理解法律的指引作用?84
- 2. 如何正确理解法律具有普遍性?
- 3. 说明守法的范围, 法官判案的依据法的范围, 并说明其差异。322
- 二、材料(第一10分,第二15分)
- 1. 依据所给材料,如何西方法学理解法与权利关系(69),法与法律差异(27)。
- 2. 法理学知识分析"人民法院独立行使审判权"之法条含义。

民法 (60分)

- 一、简答(3道15分)
- 1. 简述民事权利能力的概念和特征。
- 2. 简述名誉权和隐私权的联系和区别。
- 3. 简述代位继承的概念和特征。
- 二、案例(第一10分,第二15分)
- 一为房屋合同,二为代位。

民诉(30分)

一、简答(5分)

简述举证责任倒置

二、案例(5分

关于当事人确定和管辖》

